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全体董事均亲自出席本次董事会。
- 无董事对本次董事会议案投反对/弃权票。
- 本次董事会全部议案均获通过。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6月1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知，会议于2020年6月24日在湖南省长沙市金洲大道68号益丰医药物流园三楼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其中董事徐新、何国良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会），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高毅先生召集并主持，采用记名投票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 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期解锁暨上市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的相关规定，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期已达解锁条件，对91.42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解锁。

表决情况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

2. 审议通过了《关于开设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四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同时，为便于募投项目的实施，建设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司旗下子公司将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保荐机构签订四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监督。

表决情况为：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将使用募集资金 7,886.99 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事项出具了鉴证报告，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与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告的《益丰药房关于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

4.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所需流动资金也随之增加，为了满足业务发展需要，缓解公司业务扩张对流动资金的需求压力，同时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经营成本，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不超过 2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后将足额归还。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与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告的《益丰药房关于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29日